主旨：有關「新北市114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及評估量表」，請學校協助完成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4年度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教育補助款考核項目辦理。

二、請貴校依下列施測規定，自行規劃班級施測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受測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小學生、學校教師、學生家長。

(二)受測班級數：至少達到全校普通班總數的六分之一（例如：總計25班須施測5班以上，以此類推）。

(三)受測日期：自114年8月29日起至114年9月17日止，請務必依限完成填答。

(四)受測方式：

１、學生版問卷：請貴校協助以平板或電腦線上填答為主，登入個人校務行政帳密以填寫電子問卷，問卷名稱為「114年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及評估量表（學生版）」。（https://forms.gle/h335Bsu6Ypa1yiLA8）

２、教職員工、家長版問卷：請周知貴校教師、行政人員及家長踴躍填答，登入個人校務行政帳號密碼以填寫電子問卷，問卷名稱為「114年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及評估量表（教職員工、家長版）」。（https://forms.gle/d5okXy1zirr5F3k98）

三、電子問卷可依表單網址登入，或參考附件以掃描行動條碼方式開啟。